

美国严控对华卫星出口 商务部望其改变歧视做法

1月3日,美国总统奥巴马签署了《2013财年国防授权法案》,其中涉及对华卫星出口管制等问题。中国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就此表示,中方对此表示严重关切。

沈丹阳指出,中方注意到,日前美国正式公布《2013财年国防授权法案》,放宽了卫星及相关物项出口管制,但对中国仍保持严控,不仅禁止对华出口、再出口或转移,而且也不允许在中国发射。中方对此表示严重关切。

据悉,美国现行管制条例规定,中国或其他国家的卫星所含美国产部件或技术比例不得超过25%。去年4月,美国政府曾发布一份报告,建议国会放松对卫星及相关产品出口管制,以方便美国企业在全球通信及遥感器材市场展开竞争;但继续禁止由中国运载火箭发射美国卫星,同时更严格地管制对华出口卫星或相关零部件。

沈丹阳强调,美方曾表示出口管制体系改革将使中国受益,并曾承诺努力促进高技术产品对华民用出口,但实际上不仅始终将中国排除在出口管制改革受益方之外,而且还采取措施继续限制中美在民用卫星领域的合作,中方对此深感失望与不满。

沈丹阳表示,中方希望,美方能切实履行承诺,改变对华歧视性做法,在美出口管制改革过程中,重视并解决中方重点关切,实质性放宽对华出口管制。这有利于扩大中美双边贸易、促进两国贸易平衡,符合双方共同利益。

(皓岩)

保险纠纷诉讼与调解 对接机制开始试点

为建立金融领域矛盾纠纷多元解决机制、推进保险业持续健康发展,近日,中国保监会与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通知,决定在全国部分地区开展建立保险纠纷诉讼与调解对接机制试点工作。

《通知》确定,在31个保监局辖区开展保险纠纷诉讼与调解对接工作试点,其中北京、上海、江苏、江西、重庆、深圳、大连、宁波、青岛和厦门等保监局全辖区列为试点地区,其他21个保监局辖区选取1-2个城市作为试点地区。

《通知》明确了保险纠纷“诉调对接”的方式。试点地区法院采用立案前委派调解、立案后委托调解等方式,引导当事人通过保险纠纷诉讼与调解对接机制高效、低成本的解决纠纷。同时,确立了保险纠纷调解协议效力的司法确认程序。保险纠纷当事人经调解组织、调解员主持调解达成的调解协议,具有民事合同性质,当事人可申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确认其效力。经人民法院确认有效的调解协议,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通知》还对试点地区保险监管机构、保险行业协会、人民法院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同时要求,试点地区法院与保险监管机构、保险行业协会应加强合作交流,建立沟通联系和信息共享机制,及时协商研究重大问题。

(徐涛)

我国国防科技工业 今年将重点做好六项工作

近期召开的2013年国防科技工业工作会议确定了国防科技工业2020年的发展目标,并强调要坚定不移地把建成“与我国国际地位相称、与国家安全和利益相适应”的先进国防科技工业作为战略任务。

会议还部署了2013年的六项重点工作:一是狠抓高新技术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二是加快军工核心能力建设;三是切实提高国防科技工业自主创新能力;四是大力拓展军品出口和深化国际合作交流;五是进一步加强军工人才队伍建设和文化建设;六是不断推进政府部门管理创新。

(伊振茂)

(上接A1版)

在促进生物能源商业化发展方面,规划要求到2015年,生物能源年利用总量超过5000万吨标准煤,可减排二氧化碳9500万吨,生物能源产业年产值达到1500亿元。

在发展壮大生物环保产业方面,规划要求以水污染、大气污染、有机废弃物治理和受损生态系统的治理与修复为重点,大力发展高性能生物环保材料和生物制剂,2013年-2015年生物环保产业年增长率均增长15%以上,到2015年,生物环保产业年产值达到1500亿元。

在培育生物服务新业态方面,规划要求重点支持合同研发和委托制造服务产业的发展,组织实施生物信息服务行动计划,培育基因测序、分析测试和生物信息等专业服务企业。到2015年,生物服务产业年产值达到1500亿元,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生物服务大型企业。

中央结算公司2012年度债券市场统计分析报告指出:

城投债加速扩张 潜在风险不容忽视

证券时报记者 刘璐

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2012年度债券市场统计分析报告》。报告指出,2012年信用债券市场发展迅速,城投债呈加速扩张势头;2013年债券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随着信用债市场的超常发展特别是城投类债券的迅猛扩张,2013年信用债爆发倒债危机的可能性将会加大。

报告披露,2012年债券市场共发行各类债券约8.57万亿元,同比增长12%。其中,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和中小企业私募债占债券市场发行总量的3%。

截至2012年底,全国债券市场总托管量达到25.96万亿元,同比增长18%。2012年债券市场共发生交易结算268万亿元,同比增长33%。

报告显示,2012年信用债券市场发展迅速。全年信用类债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共发行了3.79万亿元,远超过政府债券的1.61万亿。截至2012年底,信用债券托管余额的市场占比达到31%。从交易结算量来看,信用类债券全年的现券交易量为32.47万亿元,占据全市场现券交易结算总量的42%。其中,城投债呈加速扩张势头。2012年全年,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城投类债券累计已达

6368亿元,同比增长148%;截至去年底,银行间市场城投类债券余额为1.44万亿元,同比增长75%。2012年城投债发行量占银行间市场当年发行总量的比例达11%,较上年同期上升7个百分点;其占信用类债券发行总量比例达34%,较上年同期上升14个百分点。

报告对目前城投债存在的问题与困难进行了分析。自2008年以来,城投债中AAA级发行人发行的债券规模呈明显下滑态势,已由2008年的40%下降到2012年的16%;虽然99%以上的债券都在AA-以上,但投资人对该评级结果并不是十分认可,并直接传导到了二级市场的买卖价格上;对城投类债券,投资者要求更高

的票面利率作为风险补偿;目前对于城投类债券的信息披露制度不完善、不统一;地方政府为城投债提供隐性担保已经成为市场默认的潜规则。报告指出,截至目前,城投债尚未出现一例违约事件,甚至连光伏企业的江西赛维短债面临无法到期兑付危机时,也得到了来自政府资金的兜底。但是,由于地方政府信息更不透明,投资人对地方政府的财政收支情况不甚了解,更加大了投资人判定城投公司资质的难度。

对于城投债潜在的风险,报告认为这些风险不容忽视,例如城投债发行主体资质在下沉、城投债信息披露不及时,信用评级虚高的现象较为普遍等。为了进一步规范城

投债的发展,保护投资人利益,报告建议商业银行在加强风险管理的同时,应在城投债债券市场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建议银监会定期将地方融资平台判断标准予以公布,便于市场进行跟踪研究;城投债适时向市政债转型,将地方政府的隐形担保显性化。

报告还对2013年债券市场的发展提出了一些具体建议,包括建议信用类债券的发行方式可借鉴银行间市场的市场化形式,引入招标发行机制;尽快推出第三方回购,加强回购制度创新;推广回购业务逐日盯市,加强市场风险监控;健全市场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发挥债券市场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功能。

去年PE清洁能源投资额 创6年新低

光伏、风电市场的持续低迷,影响了私募股权投资(PE)机构对整个行业的投资热情,2012年度清洁能源行业投资跌至冰点。China Venture投中集团昨日发布的研究报告显示,2012年我国清洁能源行业仅披露融资案例8起,融资总额为5.1亿美元,数量和金额同比分别下降82.2%以及48.9%,双双创下近6年新低。其中,去年第四季度仅披露1起融资案例,融得资金844万美元。

资本市场方面,2012年仅有5家清洁能源行业企业在全球资本市场实现上市,且全部集中于上半年,累计融资金额为9980万美元,数量和金额同比下降44.4%以及69.0%,融资规模大幅下滑。

回报方面,统计显示,2012年我国清洁能源行业有3家具有VC/PE背景企业上市实现8笔退出,累计获得账面回报2.44亿美元,IPO平均账面退出回报率仅为1.45倍,也创下近6年新低。(杨晨)

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 所得税征收新规发布

国家税务总局日前发布《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自2013年1月1日起施行。

《办法》规定,汇总纳税企业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汇总计算的企业所得税,包括预缴税款和汇算清缴应缴应退税款,50%在各分支机构间分摊,各分支机构根据分摊税款就地办理缴库或退库;50%由总机构分摊缴纳,其中25%就地办理缴库或退库,25%就地全额缴入中央国库或退库。

企业所得税分月或者分季预缴,由总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具体核定。汇总纳税企业应根据当期实际利润额,按照《办法》规定的预缴分摊方法计算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税预缴额,分别由总机构和分支机构就地预缴。(郎晓波)

黄河下游滩区 补偿政策明确

财政部、发改委、水利部日前联合发布《黄河下游滩区运用财政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决定对滩区内具有常住户口的居民,因滩区运用造成的一定损失,由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共同给予补偿。

《办法》明确,滩区运用后区内居民遭受洪水淹没所造成的农作物(不含影响防洪的水果林及其他林木)和房屋(不含搭建的附属建筑物)损失,在淹没范围内的给予一定补偿。农作物损失补偿标准,按滩区所在地县级统计部门上报的前三年(不含运用年份)同季主要农作物年均亩产值的60%-80%核定。居民住房损失补偿标准,按主体部分损失价值的70%核定。居民住房主体部分损失价值,由滩区所在地的县级财政部门、水利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确定。(郎晓波)

新增32家公司IPO申请获受理

新华网、无锡农商行位列其中

证券时报记者 刘璐

根据证监会披露的信息,2012年12月28日至2013年1月4日,共有32家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IPO)申请获受理,其中包括新华网、舟山港。此外,尽管城商行、农商行IPO政策尚不明朗,无锡农村商业银行仍加入了IPO

排队大军。同时,于2008年4月通过发审委审核但一直未发行的遵义钛业终止审查。

在这32家公司中,申报主板(含中小板)的公司占据绝对主力,其中14家申请于上交所上市,分别为南通四方冷链装备、真彩文具、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浙江台华新材料、上海爱登

堡电梯、舟山港、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湖南省丰康生物科技、新华网、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无锡农村商业银行、郁金香广告传播(上海)、山东大业、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15家申请于深交所上市,分别为北京嘉和一品企业管理、芜湖恒升重型机床、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安徽安德利百

创业板300系列指数今日发布

证券时报记者 胡学文

深交所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将于今日发布创业板300指数(简称“创业板300”,代码399012),指数基期为2012年6月29日,基点为1000点。同时发布的还有创业板300成长指数(简称“创业板G”,代码399667)和创业板300价值指数(简称“创业板V”,代

码399668)。

创业板市场建立三年多以来,上市公司数量持续快速增长,经营业绩稳步提升,估值水平渐趋合理,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中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创业板市场指数体系正逐渐成为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指数体系的重要一环。作为继创业板指数之后创业板市场又一只核心规模指数,创

业板300指数将全面凸显创业板的最新发展特点,满足市场未来发展需要。

创业板300及风格指数的编制方案沿袭深证300、中小板300及其风格指数编制方案中的基本规则。创业板300成长指数与创业板300价值指数的样本股数量各为100只,均选自创业板300指数样本股。

百亿房企阵营再度扩容 去年达53家

证券时报记者 张达

2012年,在房地产调控政策延续2011年的从紧态势下,全国住宅销售额与销售面积虽然仍维持正增长,但增幅显著低于过去两年,行业的整体发展速度进入理性区间。

中国指数研究院日前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截至1月4日,在监测的重点企业中,有万科、保利、绿地、中国海外发展等53家企业2012年销售额突破百亿,百亿房企阵营再度扩容。另外,千亿企业由2011年的1家增加至3家。

报告显示,2012年,万科实

现销售金额1452亿元,销售面积1216万平方米,连续三年销售额突破千亿大关,再度蝉联销售榜头名位置;保利地产、绿地集团的销售则迈上一个台阶,均首次突破千亿大关,分别斩获亚军与季军。保利地产在坚持以中小户型普通住宅为主的产品定位前提下,准确把握市场节奏,进一步加大推盘力度,全年销售额达到1020亿元。绿地集团根据市场形势,重点关注刚需支撑力强的区位和项目,依托合理的市场布局与灵活的销售策略,全年实现销售额1013亿元。中海、万达、恒大三家企业销售额也均突

破900亿元,稳步向千亿俱乐部迈进,分列第四至六位。

随着房地产调控的持续深入,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强者恒强的态势已经成为行业共识。与此同时,百亿房企阵营内部的企业分化也在加剧。千亿企业由2011年的1家增加至3家,龙头企业在调控期的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凸显,企业在资源整合能力、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优势继续扩大。2012年销售额在700-900亿元之间的企业出现空档,500-700亿元销售规模之间仅有华润、绿城两家企业,300-500亿元销售额区间也仅包括碧桂园、金地、招商、雅居乐等9家企

财政部副部长张少春:

推动国有文化企业大力实施联合重组

证券时报记者 郑晓波

财政部副部长张少春日前在《国有文化企业发展报告(2012)》中表示,当前产业集中度低已成为制约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的瓶颈。下一步,要采取市场化整合、行政划拨等多种手段,切实推动国有文化企业之间的联合重组,培育一批大型文化企业集团。

张少春指出,国有文化企业分散地隶属于不同部门或单位,规模偏小、实力不强、市场占有率不高的问题依然突出。与此同时,由于文化产业刚刚起步,发

展的基础还不够牢固,整体实力还不够强,特别是与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的目标相比,差距还很大。

他强调,当前,产业集中度低已成为制约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的瓶颈。下一步,要采取市场化整合、行政划拨等多种手段,切实推动国有文化企业之间的联合重组,培育一批文化产业的骨干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是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亟待解决的问题。国有文化企业掌控着重要的稀缺文化资源,应该担当起整合资源、提高产业集中度的重

任。积极培育国有及国有控股的大型文化企业,提升文化产业中国有资本的控制力、竞争力和影响力,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已成为加强国有文化资产管理面临的重要任务。

为此,张少春提出,要从国家文化发展整体利益出发,充分借鉴中央企业联合重组的成功经验,最大限度地发挥出资人机构谋篇布局、协调利益的引导推动作用,遵循战略协同、资源优化配置的原则,采取市场化整合、行政划拨等多种手段,切实推动国有文化企业之间的联合重组,培育一批主业突出、产

业链完整、市场控制力强的大型文化企业集团,使之成为引领我国文化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转型升级的主导力量。在推动国有文化企业实施联合重组过程中,中央文化企业要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和品牌优势,率先垂范,先行先试,在联合重组中抢占主动权和主导权。

他同时认为,相关部门应当鼓励和支持国有文化企业积极开拓国际文化市场,创新文化“走出去”模式,积极培育民族文化品牌,扩大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规模,不失时机地开展海外投资,逐步形成贸易和投资并举的文化“走出去”新格局。